

中共常熟市委宣传部
中共常熟市委农村工作办公室
常熟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
常熟市总工会
常熟日报社
常熟市文联

文件

常委宣〔2018〕32号



关于在全市组织开展“发现常熟文明之美”
系列摄影大赛的通知

各镇党委，市委各工委，市委各部委办局，市各委办局、直属单位（公司）、人民团体、工商联党组（党委）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献礼改革开放40周年，推进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常态化、全域化，推动文明城市共建共治，扩

大市民参与文明创建的广度和深度，督促各地各单位在文明创建的路上砥砺奋进、久久为功，努力将全国文明城市的“金字招牌”擦得更亮，常熟市委宣传部、市委农工办、市文明办、市总工会、常熟日报社、市文联决定联合举办常熟农商银行杯“发现常熟文明之美”系列摄影大赛，发动广大市民用镜头记录常熟在经济、社会、环境等方面的改革发展成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架构

主办单位：市委宣传部、市委农工办、市文明办、市总工会、常熟日报社、市文联

承办单位：常熟日报社新媒体运营部、常熟摄影家协会

协办单位：各镇、街道；市教育局、市公安局、市住建局、市城管局、市交运局、市卫计委、常熟农商银行

二、作品征集

（一）参赛对象

大赛分专业组和市民组两组。专业组由市摄影家协会负责，每月25日前提供不少于30张专业主题照片；市民组由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普通市民参与。

（二）专题和征稿时间

启动仪式：6月23日

1、环境之美：围绕美丽乡村、幸福小区（楼院）

征集时间：7月初—7月底

2、奋斗之美：围绕一线工作者

征集时间：8月初—8月底

3、校园之美：围绕文明校园风采展示

征集时间：9月初—9月底

4、公益之美：围绕全市志愿者（义工）和慈善公益团队

征集时间：10月初—10月底

5、生态之美：围绕山水城、生态环境整治成果

征集时间：11月初—11月底

6、人文之美：围绕市民日常生活的文明细节

征集时间：12月初—12月底

（三）作品要求

文件格式为 jpg 或 jpeg，1MB-2MB，保留好原始照片；作品加配题目、简单说明和作者联系方式。参赛作品必须由参赛者本人拍摄，参赛照片版权归主办方和个人共同所有。

（四）参赛方式

征稿平台每月1日开启。关注“文明常熟”微信公众号——进入活动导航栏——点击摄影投稿——上传符合主题的摄影作品并附上参赛信息。作品经文明常熟微信编辑部审核通过后，将在投票页面集中展示，进行投票。

（五）作品评选

专业组不设置奖项。市民组每期按投票排名评出10张人气奖；每期再由评委会评出10张评委奖，共60张参评年度奖，获奖名单和具体奖品将由“文明常熟”微信公众号适时发布。

三、活动要求

1、广泛动员参与。全市各地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此次活动，主动将摄影大赛融入工会活动、党员活动、志愿服务活动中来。充分调动广大干部群众参与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用镜头记录自己见证、参与城市发展的重大成就，充分展现常熟的生态之美、公益之美、人文之美，切实让改革开放的成果和文明城市的印记深入人心。

2、推动创建工作。各地各部门要把本次活动作为庆祝改革开放四十周年、推进文明创建再出发以及乡村振兴的重要载体，对照《文明创建三年行动纲要》和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，强化责任、主动作为，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，为摄影大赛积累丰富生动的原始素材。

3、加强氛围营造。各级各类媒体要做好宣传报道工作，实行全媒体多平台传播，不断扩大征集活动的社会影响力。各地各单位要积极发动所辖新媒体转发关于活动的微博、微信，并积极参与话题讨论、内容推送。

(盖章页, 无正文)

中共常熟市委宣传 部



中共常熟市委农 办



常 熟 市 文 明 办



常 熟 市 总 工 会



常 熟 日 报 社



常 熟 市 文 联



2018年6月26日